

# 104 年公車禮貌心運動「迷」人故事 暖心一「路」 徵文比賽辦法

## 一、活動緣起：

藉由徵文比賽，讓乘客用文字寫下搭乘公車時的溫暖故事，將乘車的感動傳遞給大眾，也許是司機一個親切的問候、也許是乘客一份友善的禮讓，都使得我們倍感溫暖。歡迎和我們一起分享在公車上每個溫馨的時刻，進而提升臺北市的友善乘車環境。

## 二、參與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  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公車聯營管理委員會  
承辦單位：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

## 三、徵文主題：

以「公車上的任何溫馨故事」文章為內容，題目自訂

## 四、參加辦法及收件方式：

### (一) 分組：

- 1、兒少組(未滿 18 歲之兒童及少年)→1997 年 12 月 2 日後出生
- 2、成人組(18 歲以上成人)
- 3、投稿時請務必註明組別，未註明者一律列為成人組

### (二) 規格：資料不全者，不予評選

- 1、字數：200 字以內（不含標點符號、主題）
- 2、體例：不限（散文、新詩皆可），限中文
- 3、作品繳交方式：

(1) 線上投稿：<https://goo.gl/rSs1at>

(請確認投稿內容，一旦送出將無法修改)

(2) 紙本：A 稿紙：400 字或 600 字標準稿紙

**原稿上請勿填寫個人資料，稿末請另紙提供個人資料  
(參考以下格式)**

B 個人資料：組別、姓名、主題、聯絡電話、E-mail 及地址；  
若為在學學生，請註明學校名稱、年級、班級

C 寄送地址：111 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222 號 3 樓之 1

收件人註明**靖娟基金會-公車徵文比賽 收**

104 年公車禮貌心運動「迷」人故事 暖心一「路」徵文比賽			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少組(未滿 18 歲之兒童及少年)→1997 年 12 月 2 日後出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人組(18 歲以上成人)		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筆名	(以本名公布者無需填寫)	聯絡電話	
E-mail			
聯絡地址			
學校名稱	(在學者填寫)	年級	年 班
作品編號	(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)		

(三) 參加件數：每人限參加一件，曾公開發表或曾獲其他獎項之作品恕不接受

(四) 收件截止時間：105 年 2 月 15 日止 (以郵戳及線上投稿送出時間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)

## 五、評選內容：

主題切合性 50%、結構修辭 40%、標點 10%作為評分標準

## 六、獎勵：

(一) 各組各取特優一名、優選二名、佳作五名。

(二) 獎狀及獎金：

	特優(1名)	優選(2名)	佳作(5名)
兒少組	10,000 元	5,000 元	2,000 元
成人組	10,000 元	5,000 元	2,000 元

※以上得獎者皆獲獎金及獎狀一只。

(三) 得獎作品將製作成海報張貼至公車內，作者若不願本名公開，請務必提供筆名。

## 七、評選與頒獎：

(一) 本活動小組將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，得獎者將另函通知，請提供正確聯繫資料。

(二) 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於公車禮貌心運動 FB 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p.bus>) 公布評審結果暨得獎名單，並另行通知領獎事宜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全部參賽作品之版權均歸主辦單位所有，對外發表恕不另給酬勞，未得獎作品之版權視同放棄，獲得佳作獎以上之作品，歸主辦單位收藏。(凡參加者，均視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規定)

(二) 全部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有權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發行，參賽者不得異議；作品發表、集結出版並再版時，均不另致版稅及酬金。

(三) 報名及作品規格不合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審。

(四) 參加者需提供正確且真實之個人資料，若故意提供不實資料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(五)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予隨時修訂並公布。

(六) 所投稿件一概不發還，請自留底稿。

(七) 若有疑問請電洽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(02) 2881-1200\*213 張小姐。